

#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18]132号

## 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 (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 对下转移支付 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潮安区农业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对下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潮财农[2018]133号)精神，现将 2018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对下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下达给你局(项目内容、金额、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按照国务院《关于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的意见》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省级预算

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意见》，实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

二、此次安排的资金，请按要求列入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三、请根据绩效目标和任务清单尽快确定资金项目实施单位和资金分配方案，及时联合我局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并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资金，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18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对下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资金安排表



---

抄送：市财政局（农业科）

附件

2018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对下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功能分类科目	资金	备注
1.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及“两区”划定工作经费	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工作（工作经费补贴标准3元/亩）	2130199	19.02	约束性
	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潮安区动物卫生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和兽医实验室设备配置）	2130108	22	指导性
2. 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动物疫病防控及突发疫情防控行动（①动物疫病监测预警、检疫监督、应急排查；②动物疫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疫病净化、监督、联防联控会议；③基层动物防疫工作补助；④防疫物资；⑤瘦肉精监管和兽药及药物残留监管）	2130108	19.625	指导性
3. 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资金		2130109	7	约束性
4.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专项资金		2130110	4	指导性
	合计		71.645	

